

陆河县财政局文件

陆河财社〔2019〕120号

关于下达 2019 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（第二批）资金的通知

陆河县民政局：

为切实保障事实无人抚养儿童的合法权益，提高困境儿童家庭抚养能力和基本生活保障水平。根据广东省民政厅、财政厅《关于建立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制度的通知》（粤民发〔2016〕45号）精神及年度预算安排，现下达 2019 年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（第二批）资金 5 万元，列入 2019 年度“2081001 儿童福利”，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支出科目，社会散居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金实行社会化发放，直接拨付至

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或其监护人所在地的信用社账户，事实无人抚养儿童或其监护人凭存折领取基本生活保障金。

事实无人抚养儿童基本生活保障资金实行专项管理，专账核算，专款专用，严禁挤占挪用，对弄虚作假、虚报冒领的资金，要追回冒领的资金，并视情节轻重依法依规处理。



陆河县财政局

2019年10月28日印发
